

正本

57-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017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

承辦人：蘇俞臻

電話：06-2679751#242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691@tncghb.gov.tw

71069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150093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2日衛授食字第1159046303號公告註銷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溫士頓"溫普隆錠250毫克（那普洛先）」（衛署藥製字第022441號）藥品許可證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8日衛授食字第1151406648號函辦理。
- 二、旨案藥品許可證因有效期間屆滿未申請展延或不准展延，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
- 三、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作業。
- 四、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請協助輔導貴轄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回收作業。
- 五、檢附案內相關資料影本1份。

正本：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台南市診所協會、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台南市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大臺南藥劑生公會、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含附件）

局長李翠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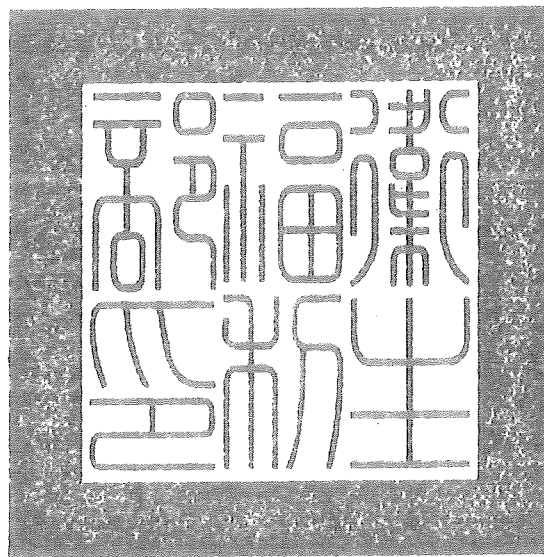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收文日期:	15	年	7	月	15	日	第 57 號	簽章	理事長林致平					
批示日期:	15	年	7	月	15	日								
批示項目	☐ 存查	☒ 轉知	☒ 全體會員	2. 學術主委	3. 健保主委	4. 環保主委	5. 口衛主委	6. 聯誼主委	7. 總務主委	8. 資訊主委	9. 偏遠主委	10. 公關主委	11. 法令主委	12. 需求主委

花藍禮金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
發文字號：衛授食字第1159046303號



主旨：公告註銷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件。

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

公告事項：

一、註銷理由：藥品許可證有效期間屆滿未申請展延或不准展延。

二、註銷許可證如下：（共1件）

衛署藥製字第022441號「溫士頓」溫普隆錠250毫克（那普洛先）。

部長 石崇良

